

镇雄县泼机镇平天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镇雄县泼机镇平天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已由中共镇雄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以镇农领复〔2026〕25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常态化帮扶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镇雄县泼机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广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及标段划分：农村垃圾处置 70000t。计划投资 584.74 万元，最终以相关部门批准的建设和指标为准。

本项目为一个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项目实施地点：镇雄县泼机镇平天村改乃嘎村民组。

2.3 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的设计、施工、采购、服务（包括竣工验收、移交）等全过程的承包。

2.4 工期：180 日历天（含设计周期）。

2.5 质量要求：符合《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GB/T 50358-2017）和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2.6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为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能从事资质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 设计资质要求：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市政行业工程设计（环境卫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环境工程设计专项资质（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二）人员要求

1. 设计负责人：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证书。拟派人员须为本公司职工，提供 2025 年 9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

2. 项目经理：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

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 B 证。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拟派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须为单位正式职员，提供 2025 年 9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

（三）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材料（如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健全的财务制度）。

（四）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

2. 投标人信誉良好，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经营异常名录。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设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投标人须针对以上信誉要求提供相关信誉承诺书。

（五）其他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 联合体要求：不能同时具有以上资质的独立申请人，可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是施工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3. 根据《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取消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的函》，自 2025 年 10 月 13 日起，凡参与昭通市工程建设领域投标的企业，无需再通过邮件或其他任何方式申请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各投标企业实名登录“信用中国（云南）”、云南政务服务网站，免费查询下载专项信用报告，替代开具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故外地企业可以直接在“信用中国”上查询专项信用报告来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或者企业在工商注册地信用中国相关属地下载的专项信用报告，替代“信用中国（云南）”下载的专项信用报告。（投标人将专项信用报告编制进入投标文件即可）（施工企业提供）。

4. 投标人严格执行第 72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该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开设、使用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有关资料应当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妥善保存备查。按时足额保障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出具不拖欠

农民工工资承诺函。（施工企业提供）

5. 投标人对上传的公司电子证照、人员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5月13日09:00至2026年5月19日23:59（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昭通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获取招标文件。注：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6月2日09:30。

5.1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递交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昭通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2 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后，不再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

5.3 开标方式：网上远程开标。

开标地点：镇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昭通市”，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和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使用对本项目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投标文件解密操作（即，点击解密、输入密码、密码确认）。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致使其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的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若对本项目在线开标过程有任何异议，应在开标结束指令下达前提出。否则，视为投标人对本项目开标过程无任何异议。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上发布，其他网站转发无效，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镇雄县泼机镇人民政府

地址：昭通市镇雄县泼机镇

联系人：吉少阳

联系电话：19817470903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广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昭通市昭阳区凤霞路凤凰国际 A 座 7 楼

联系人：梁永峰

电 话：18214298796 0870-2222036

1. 引意出市。
2026.5.12

